



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解除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今日接到公司股东北京中恒天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 37,337,04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38%；以下简称“中恒天达”）的通知，内容如下：

中恒天达质押给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 23,037,040 股（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61.7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55%）已全部解除质押。上述解除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已于 2013 年 12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中恒天达共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 37,337,04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38%，质押股份 0 股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3 年 12 月 16 日